

证券代码：605158

证券简称：华达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授信额度：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其子公司、其他下属公司（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成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）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- 审议情况：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其他下属公司（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成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）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综合授信业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保理、开立信用证、贸易融资、票据贴现、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。各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、贷款利率、费用标准、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。

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。在该额度内，以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为确保融资需求，授权公司董事长邵明祥先生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，签署与授信机构发生一切授信业务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担保、抵押、融资等）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。

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。在授权期限内，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